

110 年暑假因應疫情學生返校領取物品分流計畫

一、依學校相關事務及學生需求，因應疫情警戒狀況完成規劃。（以 7 月 12 日第三級警戒為基準）

(一)倘若 7 月 12 日（星期一）後宣布解除三級警戒或放寬相關限制，依「學生返校取物方案」及「班級分流日期規劃」得返校取物。

(二)倘若 7 月 12 日（星期一）後宣布維持三級警戒，則依疫情指揮中心規定調整。

(三)若學生未能於規定時間返校領取物品者，請各班以個案方式處理並告知相關處室。

二、學生返校取物品方案

對象	注意事項
學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得依據「班級分流日期規劃」及「班級座號分流規劃」返校取物，並請遵守各項防疫規定，全程戴口罩。2. 學生入班領取物品，家長可開車進入校園但不能下車。學生至中廊完成消毒、量測體溫後，入班以 5 人為限，超過者請於班級外等候。3. 畢業生有獎學金需簽領者請至教務處，學生有社團費用尚未簽領者請至學務處。4. 整理個人物品，並處理好相關垃圾。

三、班級分流日期規劃

日期	時段	班級	班級	班級
7/14 (三)	8:00~10:00	六年一班	二年一班	五年一班
	10:00~12:00	六年二班	二年二班	五年二班
7/14 (三)	13:30~15:30	六年三班	二年三班	五年三班
7/15 (四)	8:00~10:00	六年四班	一年一班	三年一班
	10:00~12:00	四年二班	一年二班	三年二班
7/15 (四)	13:30~15:30	四年一班	四年三班	三年三班

四、 班級座號分流規劃

梯次	時段	班級座號	備註
一	8：00～9：00	1～14 號	各班可依班級人數逕行分流
	9：00～10：00	15～28 號	
二	10：00～11：00	1～14 號	
	11：00～12：00	15～28 號	
三	13：30～14：30	1～14 號	
	14：30～15：30	15～28 號	

五、 當日垃圾子車會開啟，班級如有垃圾請自行處理或請學生自備 1 個專用垃圾袋，將個人的垃圾整理好後，自行丟到垃圾場。所有回收物品一律先行放置教室，等候開學後資源回收車到校後再進行回收。